

中国计量大学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环境安全检测实验室

确认书号：[2020]24040 号

招标编号：ZJWSBJ-JL-202046G

招 标 人：中国计量大学

代理机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3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环境安全检测实验室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login.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上午 09: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WSBJ-JL-202046G

项目名称：环境安全检测实验室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955000

最高限价（元）：955000

采购需求：

序号	标项名称	标项编号	数量	预算金额 (元)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	备注
1	原位红外光谱仪	ZJWSBJ-JL-202046G-1	1	55	台	详见第二章项目需求说明	允许进口
2	微波消解仪	ZJWSBJ-JL-202046G-2	1	22	台	详见第二章项目需求说明	允许进口
3	电化学工作站等	ZJWSBJ-JL-202046G-3	1	18.5	批	详见第二章项目需求说明	允许进口

合同履行期限：国产货物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0 天内交付并安装完毕，进口货物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交付并安装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时间 至 投标响应截止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仅需浏览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浏览）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0年8月14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备份文件：杭州市下沙天城东路180号中沙时代银座1508室会议室（2）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0年8月14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杭州市下沙天城东路180号中沙时代银座1508室会议室（2）。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落实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优惠扶持；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

3、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中心（<https://service.zcygov.cn/#/help>）-最新指南-《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响应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4、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5、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

的“备份响应文件”，“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7、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计量大学

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 258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付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958007336

质疑联系人：王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687564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方通信科技园启迪楼 2 楼 1207 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6098397-808

质疑联系人：毛工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919156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环城西路 37 号

联系人：倪文良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一、货物或产品的说明和具体技术要求

1、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货物技术标准是基本的技术标准和实用功能，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供应商应提供一套满足所列标准要求的高质量的产品及相应服务。

1.2 本次采购货物应按国际标准、国标、部标或专业标准制造；非标准货物按采购人提供的要求制造；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本技术要求使用的标准如与成交供应商所执行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1.3 所有货物、零部件均由具有生产制造资格的企业提供，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总责任。

★1.4 投标设备型号若为再制造产品（翻新机）型号，其投标将被拒绝。

2、具体技术要求

标项一：原位红外光谱仪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原位红外光谱仪	1、仪器整体要求 设备要为高端研究级的全新产品，能全自动切换内部光学部件，满足单位项目研究对仪器高智能、多功能、一体化的要求。 2、红外光谱仪主机 ★2.1. 光谱分辨率： $<0.09\text{cm}^{-1}$ 。 2.2. 灵敏度：仪器在达到全光谱线性准确度 $\leq 0.07\%T$ 的条件下，峰-峰值信噪比：5 秒钟 4 cm^{-1} 测量， $> 12,000:1$ ；1 分钟 4 cm^{-1} 测量， $> 55,000:1$ ；噪音峰-峰值小于 $7.9 \times 10^{-6}\text{Abs}$ 。 2.3. 光谱范围： $11000-350\text{cm}^{-1}$ 。 2.4. 全光谱线性准确度： $\leq 0.07\%T$ 。（ASTM E1421 标准方法检测） 2.5. 波数精度： $<0.005\text{ cm}^{-1}$ 。 ▲2.6. 快速扫描：基本功能每秒优于 65 张光谱（ $@16\text{ cm}^{-1}$ ），可升级至每秒 130 张光谱。 ★2.7. 干涉仪：研究型动态式调整干涉仪，非立体角镜式和机械式干涉仪，具有三维激光控制全自动调整和每秒大于 10 万次高速扫描动态准直控制功能，保证长期检测的高精度、高稳定性，无光谱偏离和失真。 2.8. 分束器：配备 KBr 中红外分束器，可配备分束器自动切换系统实现中近远三分束器器自动切换。	台	1	允许进口

	<p>▲2.9. 检测器: 共配备 2 个 DLaTGS 中红外检测器和 1 个液氮制冷 MCT 高灵敏检测器, 仪器能自动识别、自动切换, 自动参数设置, 采用 24 位 500KHz 高精度、高速数据采集 A/D 转换器。</p> <p>2.10. 光阑: 配置 120 档以上精度连续可变自动控制光阑, 实现高分辨精确测量。</p> <p>2.11. 高能量超长寿命红外光源</p> <p>★2.12. ATR: 金刚石晶体材质, 具有独立光路设计, 具有独立检测器。</p> <p>2.13. 干燥密封系统: 光谱仪样品仓配置防雾化镀层的红外透射密封窗片, 具有良好干燥防潮性和维护的简易性。</p> <p>★2.14. Harric 原位漫反射附件 (耐高温高压, 可进行光催化测试)</p> <p>2.14.1 原位高温池, 最高温度到 910°</p> <p>2.14.2 通过电脑控制加热过程</p> <p>2.14.3 配备温度压力监测套件</p> <p>2.14.4 ZnSe 窗片</p> <p>2.14.5 高压顶仓: 最高耐压 3.44Mpa</p> <p>2.15 扩展功能: 仪器可按应用需求, 选配自动控制内置光谱滤波, 以及内置傅立叶显微拉曼检测模块各种检测装置。仪器具有多个光路接口, 可适配各种外接系统平行或聚焦光路的引入/引出, 可以与流变仪等设备联机。</p> <p>3、红外软件工作站</p> <p>3.1、包括仪器控制、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光谱库自动检索、光谱比较、定量分析等功能外, 具有采集光谱质量检查、自动实验设置以及遵循 ASTM 标准和及进行各项性能验证, 如: 文档运行、检测附件与主机适配性确认、系统性能验证等包括实时显示系统当前所处的状态, 给出主要元器件的电流、电压值, 指示出现故障原因及解决方法等多项功能检验, 确保获得最优化质量谱图。</p> <p>3.2、混合物样品红外光谱分离鉴别分析软件: 能对混合物和污染物样品红外光谱进行采集自动搜索分离鉴别、给出不同组分的含量比列, 支持不同红外及拉曼光谱格式, 可连网检索光谱化学结构。</p> <p>3.3、高精确物质鉴别分析功能, 能快速无损分离混合物物证, 并给出半定量结果。</p> <p>3.4、软件包括大于 10 万张标准红外谱图库。</p> <p>3.5、品牌商用 PC 电脑, 预装 Win10 专业版操作系统与工作站操作软件兼容, 含酷睿八代 i5 处理器, 独立显卡, 内存 2GB, 1TB 硬盘, 22" 显示器;</p> <p>4、配置要求:</p> <p>4.1. 傅里叶红外光谱仪主机 1 台</p> <p>4.2. 操作控制分析软件 1 套</p>			
--	--	--	--	--

		4.3. 内置 ATR 附件 1 套 4.4. 原位漫反射附件 1 套（耐高温高压，可用于光催化测试） 4.5. 真空泵系统 1 套（含涡轮分子泵、干泵、全量程真空规、角阀、安全隔离阀、冷阱等） 4.6. 配气系统 1 套（5 路气体） 4.7. 打印机 1 套			
--	--	---	--	--	--

标项二：微波消解仪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微波消解仪	<p>1. 需提供“微波仪器设计和制造商”ISO9001 证书，连续非脉冲微波证书及 EPA 微波萃取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p> <p>2. 安装功率$\geq 3100W$，输出功率$\geq 1800W$，垂直双向波导，三维输出，采用同步冷却微波能量控制技术，最大化的利用微波能效，并具备单向结晶体保护技术，保证磁控管无衰减，长寿命。</p> <p>3. 主机外壳采用非金属超高强度碳纤维材料或同等安全材质。防爆五层复合玻璃钢结构可视化安全门，在危险出现的时能自动平行弹出，提前释放横向冲击波</p> <p>4. 控制系统 ▲4.1 温度控制系统：采用主动式光学温度控制系统，检测频率 200/秒，无需外接电脑及软件即可在仪器屏幕上显示所有反应罐内温度，并以易观察的柱形图方式显示，检测范围：室温-330℃，精度为 0.1℃。 4.2 压力控制系统：同时控制所有消解罐内的压力任何消解罐内的压力达到设定压力，则可以自动报警暂停微波，并指出当前压力过高消解罐位置，从而保证了最高的安全性能，保证安全性能，检测范围：0-2200psi。</p> <p>5 操作系统： 5.1 采用开放式操作平台，中文操作界面，无需特别培训，内置中文视频培训教程和帮助文件。 5.2 内置一键式消解模式和经典消解模式两种消解模式，用户可自由选择和切换。一键式消解系统，用户只需选择样品类型，仪器自动匹配消解程序和温度、压力、时间等消解参数，给予最佳的消解方法，实现一键式消解，保证操作的安全及便利。并可通过内置的灯光识别系统，根据灯光色彩的变化反应消解状态和仪器密闭状态。</p> <p>6. 微波泄露检测必须执行零负载检测标准，防止罐量少或不加反应罐及反应电偶极性剧变时，微波腔出现瞬时零负载导致微波溢出伤害，保证极端条件下人身安全，微波泄露$< 0.05mw/cm^2$。</p>	台	1	允许进口

	<p>★7. 排风和冷却系统：采用 4 组加速风扇 500W，排风量 $\geq 5.8\text{m}^3/\text{min}$，强制风冷，配合超高导热性外罐，消解完成后高压罐无需手动搬运水冷，风冷至 70°C 用时不超过 15 分钟。</p> <p>8. 消解组件</p> <p>★8.1 耐压外套材料应为高安全阻燃的非金属复合纤维材质，具有高强度、高耐热性、和高导热性，微波可完全穿透，最高压力 $\geq 8000\text{psig}$，最高温度 $\geq 600^\circ\text{C}$，垂直定向防爆功能，彩页上必须对外罐性能进行描述，并做为重点验收条款。</p> <p>★8.2 内罐材质：高纯 TFM 材料，无任何金属材质的零部件，为降低做样过程中的样品空白值，要求消解内罐（包含罐体，内塞，内盖）可以泡酸清洗。消解盖需不含有金属材质垫片等。</p> <p>▲8.3 内罐最高温度 $\geq 330^\circ\text{C}$，最高压力 $\geq 1500\text{psi}$，大批处理量 ≥ 24 个样品/批，体积：$\geq 80\text{ml}$</p> <p>8.4 转盘支架和外罐一体式，整体不得采用反射微波的金属材质，必须保证微波的穿透性，保证微波吸收的均匀性及杜绝金属打火的隐患。</p> <p>9. 配置</p> <p>9.1 微波消解萃取系统主机 1 套</p> <p>9.2 与主机一体化的触摸屏操作系统 1 套</p> <p>9.3 同步冷却微波能量控制系统 1 套</p> <p>9.4 全罐温控系统 1 套</p> <p>9.5 全罐压力监控系统 1 套</p> <p>9.6 消解组件 1 套</p> <p>9.7 石墨赶酸装置 1 套</p>			
--	---	--	--	--

标项三：电化学工作站等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环境安全材料模拟软件	<p>1. 材料模拟计算软件总体技术要求：</p> <p>1) 要求软件必须是统一完整的计算平台，即所有功能模块必须在唯一且相同的界面下使用，用户界面必须是 Windows 平台；</p> <p>2) 要求软件必须能够实现在同一基本环境中方便搭建材料的分子、纳米、晶体、表界面等材料模型，动态显示计算结果；</p> <p>3) 要求软件必须支持标准的客户端/服务器结构，两端同时支持 Windows 和 Linux 两种操作软件，必须可以同时同时在 Windows 和 Linux 操作软件下运行计算任务，核心计算模块必须支持 32 位和 64 位并行计算；</p>	套	1	允许进口

		<p>4) 要求软件必须是国际通用、技术成熟的软件，具有高度的可管理性和可靠性，应是采用成熟技术的非实验性的产品。</p> <p>5) 为保证软件的安全性、可维护性和保密性，要求软件在运行时只允许使用一个许可证加密文件，并且能够在局域网内浮动运行。</p> <p>2. 材料模拟计算软件技术要求：</p> <p>核心模块包：要求用来搭建分子、纳米、晶体、表面等材料模型，可以构建样式各异的纳米团簇、介观尺度的结构模型，提供分子叠合以及分子库枚举等所需的所有工具，可以操作、观察及分析计算前后的结构模型，处理多种图型、表格或文本等形式的数据，提供软件的基本环境和分析工具以支持软件的其它产品；要求 1 个用户数。</p> <p>3.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p> <p>3.1 质保期以后要求继续提供优惠的技术支持，投标人应做到在招标人发出维修通知后通过电话形式或到现场进行指导，及时解决问题。</p> <p>3.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如因设备本身原因造成招标人经济损失，投标人应照价赔偿。</p> <p>3.3 接到报修电话后，24 小时故障响应时间，一般问题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立刻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p> <p>3.4 培训：要求培训服务 1 天，不限人数。</p>			
2	※电化学工作站	<p>恒电位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零阻电流计 • 2, 3, 4 电极结构 • 浮动地线或实地 • 最大电位范围：±10V • 最大电流：±250mA 连续, ±350mA <p>峰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槽压：±13V • 恒电位仪上升时间：小于 1ms, 通常 0.8ms • 恒电位仪带宽（-3 分贝）：1MHz • 所加电位范围：±10mV, ±50mV, ±100mV, ±650mV, ±3.276V, ±6.553V, ±10V • 所加电位分辨：电位范围的 0.0015% • 所加电位准确度：±1mV, ±满量程的 0.01% • 所加电位噪声：<10mV 均方根植 • 测量电流范围：±10pA 至±0.25A, 12 量程 • 测量电流分辨：电流量程的 0.0015%, 最低 0.3fA • 电流测量准确度：电流灵敏度大于等于 1e-6A/V 时为 0.2%，其他量程 1% • 输入偏置电流：<20pA 	批	1	允许进口

		恒电流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恒电流范围：3nA - 250mA 所加电流准确度：如果电流大于 3e-7A 时为 0.2%，其他范围为 1%，±20pA 所加电流分辨率：电流范围的 0.03% 测量电流范围：±0.025V, ±0.1V, ±0.25V, ±1V, ±2.5V, ±10V 测量电位分辨率：测量范围的 0.0015% 电位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参比电极输入阻抗：e¹² 欧姆 参比电极输入带宽：10MHz 参比电极输入偏置电流：≤10pA @ 25° C 波形发生和数据获得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快速信号发生更新频率 10MHz，16 位分辨 快速数据采集系统：16 位分辨，双通道采样，采样速率每秒 1000000 点 外部信号记录通道最高采样速率：1MHz 可拓展扫描电化学显微镜功能 			
3	分析天平	最大称重量 220g 秤盘外形尺寸 90mm 可读性 0.1mg 重复性 0.1mg 线性误差 0.2mg 稳定时间 2 秒 灵敏度漂移 2.0ppm/°C	台	2	允许进口
4	低速离心机	最高转速：5350r/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5030×g 最大容量：4×750ml 转速精度：±10r/min 定时范围：1min~99min 整机噪声：<65dB(A) 电源：AC220V±22V 50Hz 5A 整机功率：1100W 外形尺寸：565×660×850(mm) 转速精度：±10r/min	台	1	国产

注：以“※”标识的核心产品。打“※”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的多家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二、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国产货物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0 天内交付并安装完毕，进口货物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交付并安装完毕。

地点：中国计量大学，甲方指定地点。

★质保期：国产 3 年原厂质保，进口 1 年原厂质保，从验收合格第二个月开始算起。

(二) 验收标准

1. 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合同货物验收标准。采购人对合同货物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合同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中标供应商必须更换合同货物，并负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 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采购人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如若成交，经采购人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 如中标供应商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中标供应商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4. 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三) 售后服务

1. 免费提供原厂商培训指导（若需要培训，投标商应在技术文件中写明详细的培训方案）

2. 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 60 天，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成交供应商免费予以更换，否则将扣除质量保证金作为对采购人的补偿。

3. 质保期满后，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免人工费、差旅费，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四) 履约（质量）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进口设备部分：

1. 中标单位须于货到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 5%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索赔和售后服务问题，无息退回。

2. 合同签订后办理好“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后预付 30%，由甲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公司开具 100%不可撤销即期信用证（90%即期，10%凭验收报告），甲方见装运单支付合同金额的 60%给外贸代理公司，10%尾款在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外贸代理公

司。

国产设备部分：

中标单位须于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交货验收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索赔和售后服务问题，无息退回，质量保证金应以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交付方式：支票、汇票、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提供中标人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100% 的货款。

（五）培训：

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免费进行培训，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

供应商应对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地点、人数、时间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

（六）安装调试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用户电话通知后在 7 日内完成安装和调试（“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规定的除外），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中标人应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八）合同履行

必须由投标主体履行合同。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报价要求	<p>1、本项目投标国产设备和进口设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p>注：★（1）国产设备（包括进口设备配套的国产辅助软硬件）和进口设备的供货合同将分开签订，各标项投标设备中的国产设备（包括进口设备配套的国产辅助软硬件）和进口设备必须分开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p> <p>★（2）投标人投标时应充分考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不能作为不可抗力因素拖延交货时间。</p>
2.	信息公告及评标结果公告媒体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上发布。
3.	经批准或确认的本次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分包或转包	<p>1. 采购人不同意分包。</p> <p>2. 本项目不得转包。</p>
5.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	<p>1. 资格证明文件：见本章第三节。</p> <p>2. 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见本章第三节。</p> <p>★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p>
6.	投标文件形式	<p>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p> <p>供应商应准备两种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p>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 jmbs）</p>

		<p>2.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以U盘形式提供。</p>
7.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浙江政府采购网，到达开标时间后，进行解密。</p> <p>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p> <p>2. 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至开标地点，以便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p> <p>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U盘形式单独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p>地址：杭州市下沙天城东路180号中沙时代银座1508室会议室。收件人：陈工；联系电话：17746802645。</p>
8.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p>1. 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p> <p>2. 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3.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9.	★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10.	节能产品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无效。（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1.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2.	核心产品	标项三：电化学工作站																					
13.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不组织。																					
14.	样品提供	不要求。																					
15.	现场演示	不要求。																					
16.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p>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为：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的 70%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即服务收费标准（费率）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服务类型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th> <th>服务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05%</td> <td>1.05%</td> </tr> <tr> <td>100-500</td> <td>0.77%</td> <td>0.56%</td> </tr> <tr> <td>500-1000</td> <td>0.56%</td> <td>0.32%</td> </tr> <tr> <td>1000</td> <td>0.3</td> <td>0</td> </tr> <tr> <td>5000</td> <td>%</td> <td>18%</td> </tr> <tr> <td>00-10000</td> <td>0.18%</td> <td>0.07%</td> </tr> </tbody> </table> <p>服务费缴纳账号： 单位名称：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萧山分公司</p>	服务类型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05%	1.05%	100-500	0.77%	0.56%	500-1000	0.56%	0.32%	1000	0.3	0	5000	%	18%	00-10000	0.18%	0.07%
服务类型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05%	1.05%																					
100-500	0.77%	0.56%																					
500-1000	0.56%	0.32%																					
1000	0.3	0																					
5000	%	18%																					
00-10000	0.18%	0.07%																					

		<p>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钱江新城支行</p> <p>账 号：583777806700015</p>
17.	中标后注意事项	<p>1. 成交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 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p> <p>3. 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p>
18.	质疑与投诉	<p>1. 质疑：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详见附件十六）。</p> <p>2. 质疑起算日期：（1）对采购公告信息（含投标人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之后报名的供应商，质疑起算日期以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起计算）。（3）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p> <p>3. 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递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答复。采取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邮件注明的收件人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采取传真方式送达质疑书的，质疑人应当取得被质疑人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被质疑人。被质疑人可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p> <p>4. 投诉：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质疑投</p>

		标人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9.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0.	其他	1. 为了节约社会资源，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果放弃投标请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 48 小时前将盖章的放弃投标函 发至采购代理机构，格式详见附件，谢谢配合。（将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 2971521730@qq.com ）。 2. 中标后，中标人须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至少 3 份。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一节 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中国计量大学。
2. “采购代理机构”系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投标人”和“投标方”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4. “全权代表”系指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授权代表。
5.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做出实质性响应；“▲”系指重要条款。
6. 联合体：

联合体投标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须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做出相关声明，否则不予接受。
-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的各成员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在联合协议中指定本项目主办人，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组成的一部分；本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须由主办人完成，并在联合协议中进行说明；
- (5)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7) 投标文件须由主办人盖章及其代表签署。
- (8) 联合体投标，投标文件中供应商名称应注明“成员单位名称 1 和成员单位名称 2 的联合体”。

三、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四、投标费用

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1”。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 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小型、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6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与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投标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六、询问、质疑、投诉

（一）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

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对此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活动中的其它事项向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机构将对此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供应商质疑（根据财政部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

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其质疑起算日期如下：

（1）对招标公告信息（含投标人资格条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计算（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之后报名的投标人，质疑起算日期以发售时间期限截止日起计算）。

（3）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十六。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

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6. 质疑接收人：毛先生；联系电话：0571-87919156；

地 址：杭州市东信大道 66 号启迪楼 1207 室。

（三）供应商投诉（根据财政部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七、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关于要求原厂商授权的说明

招标文件中要求是提供原厂商授权的，建议在提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供。若提供不了原厂商授权的，可在中标公告后再向招标人提供原厂商授权。如原厂商无故不予授权，在预中标成交供应商作出保证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的承诺后，可以不需授权文件将合同授予该供应商，但对此应在合同的验收、结算和违约责任中补充增加相应的制约性条款。

8. 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未注册入库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材料，按规定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其委托的评审专家的资格审查和其他评审。一旦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3个工作日内按本办法的规定进行注册申请，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并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依次类推。

第二节 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项目需求说明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 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第三节 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语言和计量单位

1.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证明文件：

1. 资格审查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格式一：资格审查材料”）

（二）报价文件：

1. 投标函；（附件一）
2. 开标一览表；（附件二）
3. 投标报价明细表；（附件三）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非小微企业不需要提供）；（附件四）
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三）商务技术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提供近 6 个月任意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附件五）

2. 投标声明书（附件六）

3. 廉政承诺书；（附件七）
4. 提供有效的经营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5. 投标人情况表（附件九），质量管理体系（如有）、环境管理体系（如有）、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如有）等三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证书复印件（按照资格条件要求提供，如有）；
6.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2017年1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实施的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相关实施经验及成功案例介绍（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基本内容、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项目金额、实施日期等，附件十）
7. 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八）
8. 配置清单（不含报价）
9. 技术规范偏离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的答复、说明和解释。首先对实现或满足程度明确作出“正偏离”、“负偏离”等应答，然后作出具体、详细的说明。回答“无偏离”应说明如何满足，同时明确满足的程度。若采用“详见”、“参见”方式说明的，应指明所指文档（应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的**具体章节及页码**。任何含糊不清的表示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附件十）
10. 投标产品介绍（如有宣传册、彩页等应与标书装订在一起）（格式自拟）
11. 组织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12.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格式附后）
13. 售后服务方案、其他优惠承诺、合理化建议等（格式自拟）
14. 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清单（格式附后）
15. 培训方案（格式自拟）
16. **节能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7. **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8. 其它本招标文件评分表要求提供的材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资

料或说明。（格式自拟）

三、投标文件编制：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1. 供应商应准备两种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 jmbs）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 bfbs）以 U 盘形式提供。

四、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电子交易平台有关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需包含设备（软件）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通过验收直至交付用户使用，达到使用要求及质量标准）、培训费、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质保期内保修服务等所需的全部费用都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 设备费为用户指定落地价：

3.1 国产设备：设备费须包含设备（包括主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价、设备运杂费、保险费、利润、税金等，**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进口设备：设备费须包含设备（包括主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价、国际运费、国际运输保险费、国内运输保险费、**因贸易战等产生的加征关税（如对原产于美国的进口设备加征的关税费等）、外贸代理费等**；进口免税设备应以人民币报价，报价方式为 CIP 中国计量大学，中标人委托相关外贸公司（外贸公司由采购人指定）办理免税事宜，采购人予以协助，所需外贸代理费由中标人承担。对于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不能享受进口免税政策的设备，投标报价也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包含“不能免税的部分”的税金，对于不能免税的部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示，若未明示，其不能免税的税金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注：（1）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进口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

教学用品免税清单的通知》（财关税〔2016〕72号）文件的规定，采购人进口该文件附件“进口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教学用品免税清单”所列产品均可予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CIP价，即投标报价不包含进口关税及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

(2) 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汇率风险由中标人自行承担，由外贸公司与中标人结算。

(3) 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供货实施完成期间若发生加征关税的情况，加征的关税由中标人承担。

(4) 进口产品原则上要求从国外直接发货，在中国境内保税区发货的，若产生额外报关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采购人指定的外贸公司的外贸代理费，其收费标准详见下表：

外贸公司	外贸代理费	
	<u>(美元汇率：1美元=A元人民币，A值按开标当日与上午9点30分最接近的时间中国银行总行发布的外币对人民币的美元现钞卖出价为准)</u>	
浙江浙科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0.15 个点	外贸代理费的计算公式：进口设备中标价为人民币价， 外贸代理费=进口设备中标价×0.15÷(A+0.15)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	0.1 个点	外贸代理费的计算公式：进口设备中标价为人民币价， 外贸代理费=进口设备中标价×0.1÷(A+0.1)
<p>1、该外贸代理费包含：外贸公司的服务费、银行手续费用、报关费（制单费、录入费、卫生检疫费、保险费、法定商检费、滞报金、换单费等）、海关监管费、仓储费、运输费及进口所需发生的其他必须或可能发生的费用。</p> <p>2、外贸代理费不包含超低温冰箱的能效标识检测费用，压力容器的特种设备检测费用等，需由中标人按实际承担。</p> <p>3、如产品为海运进口，换单费超出空运换单费部分由中标人另行承担。</p>		

4.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此次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修改的价格，投标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6.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7.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 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二、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均可撤回其已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进行内容修改。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浙江政府采购网”将予以拒收。

2.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第五节 开标

一、开标流程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组织开标、开启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开标流程（两阶段）

1. 开标第一阶段

（1）采购代理机构开始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

（2）解密时间为开标后 30 分钟内。

（3）解密失败的异常处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

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传成功后，原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 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5) 转入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2. 开标第二阶段

(1) 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大会第二阶段。公布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同时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 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三)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1. 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将首先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4.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 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供应商的评审。

6. 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检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7. 除符合 1.6 款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和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资料，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

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并做出书面答复。

2. 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在投标报价方面是否有计算、累计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及顺序如下：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 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鉴定

1.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检查投标书内容是否完整、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规范以及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要求等。如投标文件被确认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通知该投标人。

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 经开标后递交至评标委员会的投标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

评标过程中被判断为无效。

第六节 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由 5 人及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等。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不考虑投标人在开标后提交的任何的补充声明、修正方案。

三、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以公开、公正、公平、效益的原则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1. 价格合理，方案、产品先进、可靠。
2. 经营信誉。
3. 反对不正当竞争。

四、评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 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 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 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 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 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

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 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7. 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五、修正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文件进行审核，对发现计算、书写等错误的，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以修正后的总价作为投标报价。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一）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方案，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2. 投标文件非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不齐全的；
4.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6.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7.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8.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9. 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1.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与采购无关的赠品、回扣或者其他商品、服务；
12. 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3.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二）报价文件评审阶段：

1.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报价，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2.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3.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4. 所投标项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5. 《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为零的，或其报价（大写）无法按正常书写方式进行报价唱标的或无投标报价的；
6.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7.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8.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9.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1.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与采购无关的赠品、回扣或者其他商品、服务；
12. 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3.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七、投标品牌认定（依据《财政部令第 87 号》）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若为多种产品，则为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八、投标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审查中发现的投标文件表达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与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通过询标，要求投标人做出澄清。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 投标人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人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价格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否则，不予接受。

九、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第七节 授予合同

一、公告及定标

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中国

计量大学采购网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二、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第八节 例外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或评审过程中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 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 可按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分总则

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基础，考虑各项相关因素的影响，将相关因素以定量计算的办法转换成分数表示形式，以最高“评标分数”确定评标结果顺序。

本次招标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资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二、评分内容及标准

本评标标准是对“投标人须知”中“第五节开标”、“第六节评标”以及其他相关条款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评标标准为：

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分 (35分)	<p>价格分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100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不含本数）的为无效报价。 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94%) ×35。</p>	0-35分
商务资信 (8分)	<p>投标人自2017年1月份以来类似整体采购业绩，每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5分
	<p>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且每增加十二个月加1分，增加不足十二个月的不加分；本项最高得2分。</p>	2分
	<p>所投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0.5分；所投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0.5分；否则得0分。</p>	1分

技术方案 (57分)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和偏差情况（除★以外）（包括所投标产品的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是否能够满足投标文件要求。全部满足或明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27分；（非标注“▲”技术条款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的每条扣2分,标注“▲”的技术条款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的每条扣3分，扣完为止。（采购需求偏离表技术要求中响应规格与技术资料不一致的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后可被认定为负偏离）。	27分
	投标产品的技术支持资料数量、技术详尽程度；投标产品的技术支持资料对响应技术指标的佐证程度。	4分
	根据所供产品总体性能及质量水平进行评析：所提供产品的主要技术、结构、性能、特点、操作说明和质量水平的描述详细，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文件完整、有效，能较好地反映产品的性能特点和质量状况进行评分。	4分
	产品的稳定性、可操作性和可维护性：根据所提供产品的稳定性、可操作性和可维护性进行评析。	4分
	产品配置的先进性、完整性和适用性，根据所提供产品配置的先进性、完整性和适用性进行评析。	4分
	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实施组织方案，包括项目实施组织安排、技术人员配备、主要设备工具配备等。按照实施安排的合理性，科学性，专业等级安装调试人员，技术工程师的配备（如有应详细列表说明），工具的完备程度等进行评分。	4分
	据供应商及制造厂商提供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承诺和履约保证、售后服务范围、维修保养具体内容、具体服务标准、人员配备，服务网点）、故障处理效率、应急维修承诺的优劣评价。	4分
	培训计划内容合理性、详细程度，培训范围，实施计划的针对性。提供针对此项目投标产品详细的培训计划，包含培训内容，课程，时间，地点，培训人数等情况。	3分
	优惠承诺：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折扣率、力度，包括增加产品功能、配置，质保期外重要部件维修、更换及易耗件价格等。	3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为指引性文件。在合同签订时，招标人有权合理修改本合同条款。若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本章所述《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要求的内容相一致，同时招标文件及其答疑、补充、修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正本；投标人在评标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中标通知书等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中国计量大学进口货物技术协议书

合同编号：

确认书编号：浙财采确

甲方（需方）： 中国计量大学

乙方（供方）：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根据对 _____（项目名称和编号）的公开招标的结果，就甲方向乙方购买进口 _____ 设备达成以下协议：

一、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厂家/ 原产地	数量	中标价 (人民币)
1					
2					
合同总价		人民币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1、本协议涉及货物委托外贸代理公司 _____ 代理设备进口有关的业务。外贸代理公司根据本合同中规定的设备名称、规格型号、配置配件、技术要求、价格、厂家/生产国别、售后服务等相关书面资料，及时对外签订进口合同。

2、本项目开标当日（ ____年__月__日）美元外汇牌价为 _____，乙方以美元外汇牌价加外贸代理费 _____ 个点进行结算，外贸代理费共计人民币¥ _____ 元，外贸代理费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不能享受国家的减免税政策的设备，其税金由乙方承担。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供货实施完成期间若发生加征关税的情况，加征的关税由乙方承担。

3、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汇率风险由乙方承担，由乙方与外贸代理公司结算。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合同货物有关全套中英文对照的技术资料和必备的附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质量保证金：

乙方须于货到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质量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 _____ 元，质量保证金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索赔和售后服务问题，由甲方无息

退回乙方。

五、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应于“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办理后____天内将所供商品按时、安全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后交甲方验收。

六、调试与验收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和相关文件、资料等应随货物交甲方。

2、到货验收：到货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到货验收，主要检查货物原产地、规格、型号、配置是否符合要求。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交付验收：乙方在货物交付前负责安装调试，乙方须事先负责安装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同时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安装调试完毕，甲方才做交付验收，在交付验收合格前，乙方负责承担相应风险。验收通过后，采购货物正式交付给甲方。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到货验收及交付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发现重大的质量问题：

(1) 甲乙双方可协商，应在合理的期限内负责更换直至符合质量要求；

(2) 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同意提请国家法定检测机构鉴定。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无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检测费用；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有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同时乙方同意甲方无条件退货并支付给甲方货款总价 10% 的赔偿金。

七、货款的支付

合同签订后办理好“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后预付 30%，由甲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公司开具 100% 不可撤销即期信用证（90% 即期，10% 凭验收报告），甲方见装运单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给外贸代理公司，10% 尾款在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外贸代理公司。

八、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产品质量保修期为____年，保修期从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后，乙方应继续为甲方服务，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免人工费和差旅费，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清关及银行手续费等）。

5、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无法正常使用时，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保修响应时间 2 小时以内，电话技术支持 4 小时内解决问题；若需上门维修，则 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维修，最迟在 2 个工作日内修复。保修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乙方需无条件为甲方更换同型号产品，以确保甲方的正常使用。

九、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 0.2% 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偿付上述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同意将本合同

引起的争议提交中国杭州法定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并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二、合同生效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壹份。
- 4、相关招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需方）	乙 方（供方）
单位名称（章）：中国计量大学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 258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71- 传真：0571-86875640	电话：
开户银行：工行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1202026209008932114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123300004700090698	纳税人识别号：
邮政编号：310018	邮政编号：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杭州	

合同附件：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厂家/ 原产地	数量	单价(人 民币)	总价(人 民币)
1						
2						
3						
4						
5						
6						

中国计量大学国产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确认书编号：浙财采购

甲方（需方）：中国计量大学

乙方（供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根据对_____（项目名称和编号）的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厂家/ 原产地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元)
1							
2							
合同总价：人民币金额（大写）：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运抵使用单位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税金等费用。

二、技术资料

-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履约保证金：

乙方须于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元，履约保证金在交货验收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后12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索赔和售后服务问题，由甲方无息退回乙方，质量保证金应以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

五、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以后 天内将所供商品按时、安全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后交甲方验收。

六、调试与验收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和相关文件、资料等应随货物交甲方。国内直接供货的进口设备需提供报关单。

2、到货验收：到货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到货验收，主要检查货物原产地、规格、型号、配置是否符合要求。符合招投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交付验收：乙方在货物交付前负责安装调试，乙方须事先负责安装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同时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安装调试完毕，甲方才做交付验收，在交付验收合格前，乙方负责承担相应风险。验收通过后，采购货物正式交付给甲方。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到货验收及交付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发现重大的质量问题：

(1) 甲乙双方可协商, 应在合理的期限内负责更换直至符合质量要求;

(2) 协商不成, 甲乙双方均同意提请国家法定检测机构鉴定。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无质量问题, 由甲方承担检测费用; 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有质量问题, 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 同时乙方同意甲方无条件退货并支付给甲方货款总价 10% 的赔偿金。

七、货款的支付

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甲方向乙方全额支付合同总额, 即¥_____元 (大写: _____)。

八、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产品质量保修期为 _____ 年, 质保期从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3、在质保期内, 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保修期后, 乙方需继续为甲方服务, 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免人工费和差旅费, 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 无法正常使用时,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保修响应时间 2 小时以内, 电话技术支持 4 小时内解决问题; 若需上门维修, 则 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维修, 最迟在 2 个工作日内修复。保修期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 乙方需无条件为甲方更换同型号产品, 以确保甲方的正常使用。

九、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 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并自逾期之日起, 乙方每天按合同总金额 0.2% 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且乙方仍须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3、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伍份, 乙方执壹份。

4、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标文件及相关承诺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 方 (需方)	乙 方 (供方)
单位名称 (章): 中国计量大学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地址: 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 258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571-_____ 传真: 0571-86875640	电话:
开户银行: 工行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1202026209008932114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123300004700090698	纳税人识别号:
邮政编号: 310018	邮政编号: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杭州	

合同附件: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厂家/ 原产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要求提供但未提供格式的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外层包装

中国计量大学

环境安全检测实验室

标项:

投 标 文 件 (电子备份文件)

采 购 人:

标项名称:

标项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授权代表姓名: 钉钉号: 电子邮箱: 手机号: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中国计量大学
环境安全检测实验室

标项：

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人：

标项名称：

标项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一：资格审查材料

序号	资格条件要求	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p>(1)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p> <p>(2)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3)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p> <p>(4)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5)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注：以上材料需要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则签字）。</p>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p>(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上一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投标时间为 1-6 月，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成的，须提供再上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等相关内容；未经审计的，提供近 6 个月任意一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状况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并加盖公章；</p> <p>(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p> <p>(4) 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p>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详见附件 1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详见附件 2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p>(1) 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p> <p>(2)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3) 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最近六个月任意一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缴费专用收据或</p>

		<p>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p> <p>(4)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 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p>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成立不满三年的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详见附件 3
7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p>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息网站截图。</p> <p>具体以投标截止当日招标代理机构在上述两个网站上查询到的信息为准。</p>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标准认定：按照处罚机关所在地较大金额罚款标准进行认定。</p>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p>(1)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corp-query-homepage.html)查询信息网站截图。</p> <p>(2) 提交公司架构及股权结构。</p>

注：请按以上顺序编排所需资格文件并填写页码，表后附上相关证明文件。未提供上述材料任何一项或未完整提供或无法证明是否符合资格要求的均按无效标处理。

附件 1: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不存在下列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否则,我方将承担在资格审查时不被通过的后果。

1、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而被列入‘黑名单’,在处罚有效期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中国计量大学
环境安全检测实验室

标项：

报价文件

采 购 人：

标项名称：

标项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响应函..... (页码)
- (2) 开标一览表..... (页码)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页码)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 (页码)

投标响应函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人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标项名称) (标项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_____ 元 (小写：_____)，其中国产设备 (包括进口设备配套的国产辅助软硬件) 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_____ 元，进口设备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_____ 元。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 (3)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 (4) 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 (5) 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 (6) 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 (7)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具体内容为：

- (1)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 (2) 投标商务技术文件和资格文件；
- (3) 编制和提交采购响应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4)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 (开标) 一览表；
-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6)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招标文件要求，我方（投标人）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标项编号：_____]标项名称：_____]的内容实施。

投标总报价	其中投标报价 (国产设备)	其中投标报价(进 口设备)	交货时间	备注
人民币__万元	人民币__万元	人民币__万元	(1) 国产设备：合同签订以后__日历天内将所供商品按时、安全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后交招标人验收。 (2) 进口设备：“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办理后__日历天内将所供商品按时、安全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后交招标人验收。 我方投标时已充分考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的影响，我方不会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作为不可抗力因素拖延交货时间。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标项名称：_____

标项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国产或进口	品牌/厂家/原产地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专用耗材						
		运输费、安装调试费					
		其他：					
投 标 总 价							

注：国产设备和进口设备应分开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中国计量大学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 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提供的货物。

（2） 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微企业资格证明材料（满足以下其一即可）

（1）①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在当地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确认意见书②《中小企业申明函》。

（2）①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相关网站的网页打印件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加盖公章。②《中小企业申明函》。

相关网站：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或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3）①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件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加盖公章。②《中小企业申明函》。

小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兹确认____公司为____行业的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省（市、县、区）中小企业局或其他具有认定资格的职能部门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中国计量大学的_____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说明：

1、若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

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小型/微型企业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_至___页。				
监狱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监狱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监狱企业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_至___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金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_____部分第___至___页。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节能认证 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_至_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4. 节能产品是指被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产品。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被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产品。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5.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中国计量大学
环境安全检测实验室

标项：

商务技术文件

采购人：

标项名称：

标项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资信技术评分索引表（请放在目录前页）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原则	自评分	投标文件页码
1	资信分			
2	技术分		专家自主评分	

根据评分标准自行调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2. 投标声明书……………（页码）
3. 廉政承诺书……………（页码）
4. 提供有效的经营执照复印件……………（页码）
5. 投标人情况表……………（页码）
6. 质量管理体系（如有）、环境管理体系（如有）、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如有）
等三体系认证证书；资质证书复印件……………（页码）
7.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页码）
8. 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9. 产品规格配置清单……………（页码）
10. 技术规范偏离表……………（页码）
11. 技术服务方案……………（页码）
12.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页码）
13. 售后服务方案……………（页码）
14. 培训方案……………（页码）
15. 节能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页码）
16. 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页码）
17. 其他……………（页码）

（根据评分标准及文件制作要求自行调整）

附件五：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_____。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项目（招标编号）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生效，特此声明。

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及社保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移 动 电 话：

一、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二、★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社保缴纳证明**。

三、★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近6个月任意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附件六 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中国计量大学、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在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和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自愿参加 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全部招标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我公司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公司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廉政承诺书

中国计量大学：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工程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省采购监管处。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投标人情况表

投标人情况表

填表日期：

投标人全称			
营业执照	1. 编号：	2. 营业范围：	3. 发证单位：
建立日期		现有职工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行政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本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方式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组织机构框图			
证书情况			

应附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相关资质、各资信类证书、认证体系证书等的清晰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技术规范偏离表

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技术支持资料 (页码)

- 注：1. 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 表后需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其对技术指标的应答。若对技术指标的应答无技术支持资料证明，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和服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产品规格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投标品牌及型号	数量	备注
1				
2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所投标的货物的完整配置方案，详细列明投标货物的所有技术指标（包括所投标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随机软件等），明确表示该项指标所涉及的软硬件是标准配置还是选择配置（所有技术指标表述均应采用中文，如当前公布的技术指标只有英文表述的，必须由投标人作出中文注释，否则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导致评标委员会技术扣分直至认定为投标无效都将是投标人的责任）

附件十二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如有)		
其他资质情况(如有)		
联系电话		

实施技术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负责工作任务	同类项目工作经历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三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售后服务机构介绍	1. 2. 3. 4.
服务方案内容、措施及承诺	1. 2. 3. 4.
可提供的优惠条件	1. 2. 3. 4.

(若不够填写可附页，格式可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年/月	使用单位名称、地址 及联系方式	项目合同金额 (单位:万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

- 1、投标人须按照评分标准要求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 2、所有证明材料复印件应清晰，应能体现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 3、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复印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五 质保期满后重要部件维修、更换及易耗件价格表格式

质保期满后重要部件维修、更换及易耗件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内容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									

注：本表格式可自行调整，但主要内容应保留。该项报价不计入投标总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六 弃标函

弃标函

浙江五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于 2020 年__月__日报名参与__（项目名称）__项目，由于_____原因，经研究决定放弃投标。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名单位若不参与该项目的投标，请于开标截止前 3 个工作日将弃标函盖章发送至我公司邮箱。邮箱：邮箱：2971521730@qq.com。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